

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6 年单独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法律法规及教育部有关规定，依据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湖南省 2026 年高职（高专）院校单独招生工作的通知》（湘教发〔2026〕1 号）有关要求，结合本校单独招生工作（以下简称单招）实际，特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学校全称：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办学地点：湖南省长沙市万家丽北路水渡河

主管部门：湖南省教育厅

办学层次：高等职业学院

湖南省院校代号：4367

办学类型：公办

第三条 颁发学历证书的学校名称：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证书种类：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专科毕业证书。

第四条 学校单招工作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坚决执行教育部、省教育厅有关文件要求，严格实施考试招生“阳光工程”。

第五条 学校简介：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是国家教育部备案、湖南省人民政府批准、湖南省教育厅主管的一所国有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学校已建设成为“教育部人才培养工作水平评估优秀院校”“教育部第一批职业院校数字校园建设试点单位”“教育部第二批全国学校急救教育试点学校”“湖南省示范性（骨干）高等职业院校”“湖南省‘楚怡’高水平高职学校”“湖南省党建工作示范高校”“湖南省文明标兵校园”“湖南省平安高校”“湖南省‘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高校”“湖南省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综合改革试点高校”。

第二章 组织机构及其职责

第六条 学校单招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研究决定本校单招方案制定、招生计划安排、考试组织和评分、招生录取政策确定等重大事项，学校招生就业处负责单招专业设置、计划申报、考生资格审核、录取操作等工作，学校教务处负责单招考试命题、制卷、考试实施、评卷评分等工作

第七条 学校纪委负责全程监督检查单招工作。

第三章 单招报考

第八条 高职单招的对象为符合湖南省 2026 年普通高考（含对口招生考试）报名条件并已参加高考报名的人员，未参加高考报名的学生不能参加单招考试及录取。

第九条 单招实行网上填报志愿，没有填报志愿的考生，不得参加单招考试及录取。单招志愿设第一志愿和第二志愿，考生可根据自己的意愿分别填报 1 所高职院校。考生填报志愿的时间统一自 **2026 年 2 月 26 日 8:00 开始，至 3 月 4 日 17:00 结束**，在此期间，考生可登录湖南省普通高校招生考试考生综合信息平台（网址：<https://ks.hneao.cn>）或“潇湘高考”APP（通过苹果应用商店、腾讯应用宝、华为应用商店、小米应用商店或“湖南省普通高校招生考试考生综合信息平台”首页下载 APP）填报志愿信息。请考生在填报志愿前关注我校招生网及招生就业处微信公众号公布的有关信息。

第十条 我校招生类别分为以下四类：

A 类招生对象为应届普通高中毕业考生，即考生 2026 年高考报名时考生类别为“应届”，且具有我省 2025 年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语文、数学和外语科目的有效成绩；

B 类招生对象为应往届中职考生（含技工院校学生）、往届普通高中考生及同等学力考生[含我省 2025 年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语文、数学和外语科目）有效成绩不全的应届普通高中考生]；

C 类招生对象为体育特长生。按教育厅文件规定，近 3 年内在市州及以上教育、体育、文化等行政部门主办的赛事获得个人项目前 6 名或集体项目前 3 名的考生，方可报考，需要提交审核的具体材料，如获奖证书、秩序册和比赛成绩册等（详见附件特长生招生方案）；

D 类招生对象为退役军人。

第十一条 填报专业要求。考生在填报我校志愿时，可选择一个符合条件的专业组填报，专业组内考生可选填 1—6 个专业，专业组内设专业服从志愿（如填报专业服从，表示考生同意接受同组内专业调剂）。

第十二条 拟报考 C 类的考生须在填报志愿前，按要求（具体见附件特长生方案），于 **2026 年 2 月 4 日 9:00 至 17:00** 将有关证明材料，通过现场送达方式交由我校招生就业处审核，逾期不予受理。拟报考 D 类的考生须在填报志愿前登录“湖南省普通高校招生考试考生综合信息平台”首页或“潇湘高考”APP 公告栏下载对应的报名身份审核（界定）表，按要求办理有关手续，于 **2026 年 2 月 4 日 9:00 至 17:00** 将有关证明材料，通过现场送达方式交由我校招生就业处审核，逾期不予受理。

所有社会人员考生均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湖南省 202X 年高职单招报名身份审核（界定）表》，同时分别提供以下材料：退役军人提供退出现役证（转业证）。

不能提供有关证明材料、认定不符合体育特长生或退役军人要求的考生只能填报 A 类或 B 类招生计划。对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考生，将依据教育部相关规定取消 2026 年高考报名资格。在入学前发现的，取消入学资格；入学后发现的，取消录取资格或者学籍；毕业后发现的，由教育行政部门宣布学历、学位证书无效，责令收回或者予以没收。

第十三条 拟报考 C 类、D 类的考生，其资格须经我校审核并公示 5 日无异议后，方可填报对应的招生类别志愿。考生名单将在 2026 年 2 月 7 日前通过我校招生网公布。志愿类别填报错误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第四章 单招计划及专业

第十四条 学校 2026 年单招总计划数以湖南省教育厅下达的最终计划数为准。下表招生专业等信息仅供参考，具体专业组、组内专业及招生计划以省教育考试院网上填报志愿系统数据为准。各专业最终学费标准以 2026 年湖南省物价主管部门审核为准。所有专业均不限考生类别，即物理类、历史类、职高对口类考生均可报考。

组别	专业名称	学制	学费（元/年）
专业组一	测绘地理信息技术	三年	4600
	测绘地理信息技术(北斗应用方向)	三年	4600
	测绘地理信息技术(数据库方向)	三年	4600
	工程测量技术	三年	5060
	工程测量技术（多测合一方向）	三年	5060
	国土空间规划与测绘	三年	4600
	国土空间规划与测绘（国土调查与监测方向）	三年	4600
	国土空间规划与测绘（土地资源管理方向）	三年	4600
	摄影测量与遥感技术	三年	4600
	宝玉石鉴定与加工	三年	4600
	地质调查与矿产普查	三年	5060
	地质调查与矿产普查(数字地质方向)	三年	5060
	环境地质工程	三年	4600
	环境地质工程（生态修复方向）	三年	4600
	岩土工程技术	三年	4600
	岩土工程技术（工程检测与监测方向）	三年	4600
	钻探工程技术	三年	4600
专业组二	大数据技术	三年	4600
	大数据技术(地理信息应用方向)	三年	4600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自动化控制方向)	三年	4600
	计算机应用技术	三年	4600
	人工智能技术应用	三年	4600
	人工智能技术应用（机器人方向）	三年	4600
	软件技术	三年	4600
	动漫制作技术	三年	6000
	动漫制作技术（珠宝首饰三维设计与制作方向）	三年	6000
专业组三	道路与桥梁工程技术	三年	4600
	地下与隧道工程技术	三年	4600
	建筑工程技术	三年	5060
	建筑工程技术(智能设备安装与维护方向)	三年	5060
	房地产经营与管理	三年	4600

组别	专业名称	学制	学费（元/年）
	工程造价	三年	5060
	工程造价（数智合约管理方向）	三年	5060
	建设工程管理	三年	4600
	建设工程管理（城市更新与智慧运营方向）	三年	4600
	建筑经济信息化管理	三年	4600
	建筑室内设计	三年	7500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装饰设计与数字建造方向）	三年	7500
	环境艺术设计（人居环境数字化设计方向）	三年	7500
专业组四	大数据与会计	三年	3500
	国际经济与贸易	三年	3500
	国际经济与贸易（珠宝首饰数字外贸方向）	三年	3500
	市场营销	三年	3500
	市场营销（珠宝首饰数字营销方向）	三年	3500
	现代物流管理	三年	3500
	现代物流管理（低空经济方向）	三年	3500
	酒店管理与数字化运营	三年	5060
	酒店管理与数字化运营（生态民宿方向）	三年	5060
	旅游管理	三年	4600
	旅游管理(生态旅游方向)	三年	4600
	旅游管理(智慧景区运营方向)	三年	4600

第十五条 单列计划及专业说明。C类、D类计划只招第一志愿的考生，并纳入我校单招总计划，未完成的计划转为A类或B类计划。

1. C类（体育特长生）招生计划24人，考生可选择一个符合条件的专业组填报1—6个专业。

2. D类（退役军人）计划5人，考生可选择一个符合条件的专业组填报1—6个专业。

第十六条 A类和B类招生计划数的确定。考试结束后，以A类和B类实际参考人数为基数，按比例确定A类和B类招生计划数。A类考生、B类考生分类别分专业招生计划计算公式：某个专业招生计划总数÷实际参考总人数（A类实际参考人数+B类实际参考人数）×A类或B类实际参考人数，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原则取整数。如，某专业招生计划共100人，单列计划已录取5人，剩余计划95人录取A类考生和B类考生，假设A类考生、B类考生实际参考人数分别为150、50人，根据公式计算可得A类考生、B类

考生的计划数分别为 71、24 人。A 类考生计划数计算公式： $95 / (150 + 50) \times 150 = 71$ 。B 类考生计划数计算公式： $95 / (150 + 50) \times 50 = 24$ 。各类别计划确定并公布后，不再调整和追加。

第五章 单招考试

第十七条 学校将本着公平、公正、择优录取的原则，按照国家教育考试相关规定，在省教育厅、省教育考试院的统筹指导和监督下组织单招考试的命题、组考和评分等工作。

第十八条 按照“文化素质+职业技能”方式，分类组织考试。根据考生的类别，考试按以下方式进行。

1. A 类考生。文化素质测试成绩以学生取得的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语文、数学、外语等科目有效成绩代替，满分 300 分。职业技能测试由学校组织，采取笔试方式进行，重点考察学生的职业适应性和职业技能，满分 300 分。

2. B 类考生。文化素质测试由学校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课程标准》及高中教育阶段语文、数学、英语等有关内容进行命题及考试，采取笔试方式进行，满分 300 分，文化素质测试的有关说明、考试范围等，将在学校招生网公布。职业技能测试由学校负责组织，采取笔试方式进行，重点考察学生的职业适应性和职业技能，满分 300 分。

3. C 类考生。由学校统一组织文化素质测试和专业测试。文化素质测试由学校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课程标准》及高中教育阶段语文、数学、英语等有关内容进行命题及考试。采取笔试方式进行，满分 300 分。C 类考生测试详见附件特长生高职单招方案。

4. D 类考生免予文化素质测试。职业技能测试由学校组织，采取笔试方式进行，重点考察学生的职业适应性和职业技能，满分 300 分。

第十九条 考生综合成绩计算办法。

1. A 类考生：综合成绩=湖南省 2025 年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语文、

数学和外语科目有效成绩+职业技能测试成绩。

2. B类考生：综合成绩=文化素质测试成绩+职业技能测试成绩。

3. C类考生：综合成绩=文化素质测试成绩+特长生测试成绩。

4. D类考生：综合成绩=职业技能测试成绩。

第二十条 我校将按照分类考试的原则，对不同招生类别的职业技能测试分类别进行命题。我校职业技能测试的有关说明、考试范围等，将在学校招生网公布。

第二十一条 符合以下免试条件的考生在单招考试前向学校申请。其中，职业技能特长申请免技能测试的考生，须在**2026年2月4日9:00时至17:00时**，通过现场送达方式，将本人身份证及获奖证书的原件和复印件送交至我校招生就业处审核。学校将在招生网统一向社会公示。免试直接录取的考生不占用单招计划数，使用我校统招计划，在统招录取前完成录取手续办理，预计2026年8月中旬前完成录取手续办理，有关审核程序和方法见省教育考试院相关规定。

1.免试直接录取。根据教育部政策规定，中等职业教育应届毕业生，在校期间在世界技能组织主办的“世界技能大赛（World Skills Competition）”中获奖的中国国家代表队选手可保送至高职（高专）院校与获奖赛事相应的专业就读，在校期间获“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含争夺赛、冠军总决赛）”“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国职业技能大赛”一、二、三等奖（金奖、银奖、铜奖）或“湖南省职业院校技能竞赛”“湖南省职业技能大赛”一等奖（金奖）的，可免试推荐到有关高职（高专）院校与获奖赛事相应的专业就读，由招生院校审核决定是否免试录取。

2.免技能测试。在校学习期间获“湖南省职业技能大赛”“湖南省职业院校技能竞赛”二等奖（银奖）、三等奖（铜奖）的中职应届毕业生，报考获奖赛项对口专业可免予职业技能测试。其中获得二等奖（银奖）的学生可按技能测试成绩满分计入综合成绩；获得三等奖（铜奖）的学生可按技能测试成绩满分的80%计入综合成绩，也可选择参加报考学校组织的技能测试取

得测试成绩，取两项成绩的较高分数计入综合成绩。

3. 免试考生的录取专业应与其获奖赛项对应（考生如需跨专业报考，则不能享受免试政策）。

第二十二条 学校按一志愿、二志愿分别组织单招考试。第一志愿考试时间为**2026年3月14日—15日**。若第一志愿生源不足，未完成单招计划，我校将组织第二志愿考试，参考对象为第二志愿报考我校且未被第一志愿学校录取考生，时间为**2026年4月11日—12日**。各科目的具体考试时间及地点将在我校官网上另行公布。

第一志愿考试安排如下：

考试时间	考试科目	考试时长	考试内容
3月14日 -3月15日	文化素质测试	90分钟	详见《考试大纲》
	职业技能测试	100分钟	详见《考试大纲》

说明：1. 文化素质测试满分为300分，职业技能测试满分为300分。

2. 具体考试时间及地点以准考证上的信息为准。

第二十三条 根据省物价部门统一规定，高职单招的报考费为80元/生。报考我校第一志愿的考生费缴纳时间为**2026年3月8日—3月9日**，缴费通知详见“招生网—单独招生—报名缴费”。未在规定时间内缴费的，不得参加我校单招考试及录取。缴费成功的考生于**2026年3月12日—13日**自助打印。打印流程详见“招生网—单独招生—准考证打印”。第二志愿缴费时间等另行公布。

第六章 单招录取

第二十四条 A类考生和B类考生的类别确定以及A类考生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成绩以省教育考试院提供的数据为依据。

第二十五条 第一志愿录取时，首先录取 C 类、D 类的考生，如 C 类、D 类生源不足，剩余计划调到 A 类或 B 类招生。

第二十六条 按照“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透明”的原则，学校按照分类分专业招生计划择优录取。各类别考生专业确定规则如下：

1. A类考生和B类考生：按照公布的A类考生和B类考生分专业招生计划数，在专业组内依据专业优先、再按分数排序的规则进行专业录取。

A类考生综合成绩相同时，依次按考生文化素质测试、职业技能测试成绩、语文、数学、外语成绩、多选题、单选题、判断题成绩排序，如仍相同，则同分考生全部录取。

B类考生综合成绩相同时，依次按考生文化素质测试、职业技能测试成绩、语文、数学、外语成绩、多选题、单选题、判断题成绩排序，如仍相同，则同分考生全部录取。

2. C类考生：录取规则详见附件特长生招生方案。

3. D类考生：根据各专业招生计划数，在专业组内依据考生综合成绩排序进行录取。考生综合成绩相同时，依次按考生多选题、单选题、判断题成绩排序。

第二十七条 单招录取的学生不得参加本年度统一高考和普通高校对口招生考试。单招录取的学生不得转学，特殊情况需转专业的，须按照教育部和省教育厅及学校有关规定办理。

第二十八条 D类考生录取后，学校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扩招后高职教育教学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厅函〔2019〕20号）及省教育厅有关文件规定，按照相对集中全日制教学的原则进行管理和培养。

第二十九条 第二志愿考试要求及录取规则等与第一志愿的相关规定一致。

第三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将取消考生录取资格：

1. 填报虚假高考报名信息；
2. 提供虚假的资格证明材料；

3. 提供虚假的面试材料；
4. 有代考等作弊行为（依据教育部令第33号认定）。

第三十一条 正式录取名单以湖南省教育考试院公布的为准。4月7日17:00开始，考生可登录“考生信息填报系统”查询第一志愿的录取结果；4月30日17:00开始，考生可登录“考生信息填报系统”查询第二志愿的录取结果。

第七章 监督管理

第三十二条 单招考试及录取结束后，学校将按照要求及时发布成绩、公示拟录取考生情况。

第三十三条 单招期间，确保规范有序、公平公正，在学校纪委全程监督检查下进行单招考试、评分和录取等工作。

第三十四条 学校单招工作严格执行教育部和省教育厅政策规定和纪律要求，没有举办所谓的考前“辅导班”“培训班”，没有与任何社会机构及人员进行单招合作。凡是有社会机构和个人宣传与我校有合作、可以通过“内部指标”等方式确保考生录取的，考生可第一时间向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反映，涉嫌违法的可向公安机关反映。

第三十五条 我校将严格执行招生政策和招生纪律，对于在单招中违规的考生及工作人员，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33号）和《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教育部令36号）所确定的程序 and 规定进行处理。欢迎考生、家长及社会对我校单招工作进行监督，我校的投诉举报电话0731-84095297、邮箱：gczyjw@163.com。

第八章 附则

第三十六条 我校公共外语为英语授课，建议非英语语种考生根据自身语言能力进行报考。

第三十七条 学校建立了完整的学生资助体系，学生可申请奖助学金或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等。国家奖学金 10000 元 / 年/人；国家励志奖学金 6000 元/年/人；国家助学金：一等助学金 4800 元 / 年/人、二等助学金 3700 元 / 年/人、三等助学金 2600 元 / 年/人。学院全面执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学生可凭录取通知书到当地县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办理。

第三十八条 参加高职单招的考生（含体育特长生和五类社会人员）均须按照《关于做好 2026 年全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的通知》（湘教考普字〔2025〕21 号）文件要求参加湖南省 2026 年高考体检，未参加高考体检的考生，我校可不予录取。

第三十九条 录取考生的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和身体健康状况检查均采用考生报考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或对口招生考试时所采集的信息，学生需对提供的信息真实性负责。

第四十条 新生入学后 3 个月内，学校按照招生政策规定对新生报名资格、身心状况、录取手续及程序、录取资格、优惠资格及相关证明材料等进行复查复核。对复查复核发现的问题，学校将集中研究处理，凡属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取消其入学资格。对于弄虚作假情节严重或涉嫌冒名顶替上大学的，移送相关部门调查处理。

第四十一条 本章程通过湖南省教育考试院和学院招生网向社会发布，对于各种媒体节选公布的章程内容，如理解有误，以学校公布的完整单独招生章程为准。请考生密切关注并配合做好有关工作。凡未按通知要求办理有关事项或因提供错误的个人信息而产生的影响录取等问题，均由考生个人负责。

第四十二条 学校招生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湖南省长沙市万家丽北水渡河

邮政编码：410151

招生咨询电话：0731-84095317、84095378、84095386

招生咨询邮箱：hngczy_zsc@163.com

招生信息发布网址：<https://hngczyzs.bysjy.com.cn/>

监督投诉电话：0731-84095297、邮箱：gczyjw@163.com

第四十三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校 2026 年湖南省单招。其解释权属于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就业处。如遇教育部、湖南省教育厅相关招生政策调整，以公布的最新政策为准。

附件

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6 年体育特长生高职单招方案

为进一步推进我校体育后备人才的培养，规范特长生的招生工作，依据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湖南省 2026 年高职（高专）院校单独招生工作的通知》（湘教发〔2026〕1 号）有关要求，结合学校实际，特制订本招生方案。

一、招生项目与计划

我校体育特长生招生计划严格按照湖南省教育厅有关规定执行，体育特长生计划 24 人。具体各项目计划如下：

类别	项目	具体小项目及性别要求	计划数
体育特长生	篮球	男子篮球	5
	田径	不分性别	5
	排球	男子排球	6
	羽毛球	不分性别	4
	跆拳道	不分性别	3
	体育舞蹈	国际标准舞（不分性别）	1
合 计			24

二、报考条件

1. 符合我省 2026 年普通高考（含对口招生考试）报名条件并已参加高考报名；

2. 德、智、体全面发展，无伤病，年龄不超过 24 周岁（2002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均可。近 3 年在市州及以上教育、体育、文化等行政部门主办的赛事获得个人项目前 6 名或集体项目前 3 名的考生，方可报考，需要提交审核的具体材料，

如获奖证书、秩序册和比赛成绩册。

3. 所获成绩及奖项限于报考所对应的专业项目。

三、报考流程

1. 参加全省单招统一报考。

2. 报名时间：2026 年 3 月 14 日 - 3 月 15 日。

3. 注意事项：体育特长生只招第一志愿的考生，并纳入我校单招总计划，未完成的计划转为 A 类或 B 类计划。

四、资格审查

考生须在 2026 年 2 月 4 日 9:00 至 17:00，将其体育特长生证明材料，通过现场送达的方式，提交至我校招生就业处。考生名单将于 2026 年 2 月 7 日前在我校招生网予以公示。考生资格须经我校审核通过并公示 5 日无异议后，方可填报对应的招生类别志愿。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体育特长生报考资格，未通过的考生只能报考我校普通类别单招。志愿类别填报错误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五、现场确认

取得特长生报考资格的考生，请于 2026 年 3 月 15 日，在我校专项测试开始前，进行现场确认。

确认要求：

- 1、提供一张近期免冠证件照片
- 2、提供身份证原件
- 3、填写项目测试确认表（附件 7）

六、专项测试

1. 测试时间及地点。我校体育特长生专项测试安排在 2026 年

3月15日，具体测试地点为：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体育馆及田径场。

2. 测试流程及方式。

(1) 上午测试田径、排球、体育舞蹈；下午测试篮球、羽毛球、跆拳道。

(2) 2026年3月15日上午8:30-9:00，下午14:00-14:30考生检录抽签测试顺序，按照抽签顺序对考生逐一进行测试。

(3) 考试全程录像立档保存一年备查。

3. 各项测试内容及要求见附件1-6。

七、录取原则

1. 填报我校志愿的体育特长生允许在一个专业组任选1-6个专业进行填报。我校体育特长生将按照分数优先、遵循志愿的原则进行录取。

2. 综合成绩计算方式：综合成绩=文化素质测试成绩+专项测试成绩。文化素质测试总分为300分，专项测试成绩总分为300分。

3. 录取办法：严格按照专业小项的计划数，依据取得合格资格考生的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进行排序录取，如某项目生源不足，剩余计划可依以下项目顺序和计划数进行调剂录取，具体调剂项目及计划数为：排球2名，篮球2名，田径3名，体育舞蹈2名，如仍然没有完成计划，则剩余计划转为A类或B类计划。

4. 其他。已被我院单招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2026年统一高考和对口招生考试，已录取考生不得申请转校学习。

八、入校复查

新生入学后，对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考生，将依据教育部相关

规定取消 2026 年高考报名资格。在入学前发现的，取消入学资格；入学后发现的，取消录取资格或者学籍；毕业后发现的，由教育行政部门宣布学历、学位证书无效，责令收回或者予以没收。

九、监督机制

我校纪委对特长生招生考试工作进行全程监督，如发现我校特长生招生工作存在违纪违规行为，请直接向我校纪委反映，监督电话：0731-84095297。

十、联系方式

我校体育特长生招生考试工作由教务处牵头，具体专项测试由基础课部组织实施。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伍老师 13574137320

十一、其他事项

本方案适用于我校 2026 年体育特长生高职单招。其解释权属于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就业处。如遇教育部、湖南省教育厅相关招生政策调整，以公布的最新政策为准。

附件：专项测试办法及评分细则

附件 1. 田径专项测试及评分标准

2. 篮球专项测试及评分标准

3. 排球专项测试及评分标准

4. 羽毛球专项测试及评分标准

5. 跆拳道专项测试及评分标准

6. 国际标准舞专项测试及评分标准

7. 2026 年体育特长生专项测试项目确认表

附件 1

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6 年体育特长生单招
田径专项测试及评分标准

一、田径专项测试项目

100 米、200 米、400 米、800 米、1500 米、女子 3000 米、男子 5000 米、男子 110 米栏（栏高 91.4 厘米，栏间距 9.14 米）、女子 100 米栏（栏高 76.2 厘米，栏间距 8.5 米）、400 米栏、跳高、跳远、三级跳远、铅球（男子 7.26 公斤，女子 4 公斤）。

二、报考项目

田径体育特长生只能报考田径专项测试项目中的一个运动小项目。

三、田径专项测试评分标准

田径专项测试低于 240 分不予录取。

2026 年体育特长生单招男子田径专项测试标准（手记时）

分值	100 米	200 米	400 米	110 米 栏	400 米栏	800 米	1500 米	5000 米	跳远	跳高	三级跳远	铅球
300	10.65	22.40	51.35	15.50	56.5	1.58.5	4.10.0	16.02.0	6.82	1.92	14.00	13.20
297	10.68	22.43	51.40	15.60	57.0	1.59.0	4.11.0	16.03.0	6.80	1.91	13.96	13.10
294	10.70	22.46	51.45	15.70	57.5	2.00.0	4.11.5	16.04.0	6.79	1.90	13.90	13.0
291	10.73	22.49	51.50	15.80	58.0	2.00.4	4.12.0	16.05.0	6.78	1.89	13.84	12.9
288	10.76	22.52	51.55	15.95	58.5	2.00.8	4.12.5	16.06.0	6.77	1.88	13.82	12.8
285	10.79	22.55	51.60	16.03	58.8	2.01.0	4.13.0	16.08.0	6.76	—	13.78	12.7
282	10.82	22.58	51.65	16.10	59.0	2.01.2	4.13.5	16.12.0	6.75	1.87	13.74	12.6
279	10.85	22.61	51.70	16.17	59.2	2.01.4	4.14.0	16.16.0	6.74	—	13.70	12.5
276	10.88	22.64	51.75	16.24	59.4	2.01.6	4.14.5	16.20.0	6.73	1.86	13.66	12.4
273	10.91	22.67	51.80	16.30	59.6	2.01.8	4.15.0	16.24.0	6.72	—	13.62	12.3
270	10.94	22.70	51.85	16.36	59.8	2.02.0	4.15.5	16.28.0	6.71	1.85	13.59	12.2
267	10.97	22.75	51.88	16.42	1.00.0	2.02.5	4.16.5	16.32.0	6.70	—	13.56	12.1

分值	100 米	200 米	400 米	110 米 栏	400 米栏	800 米	1500 米	5000 米	跳远	跳高	三级跳远	铅球
264	11.00	22.80	51.90	16.48	1.00.2	2.03.0	4.17.5	16.36.0	6.68	1.84	13.53	12.0
261	11.05	22.85	51.94	16.54	1.00.4	2.03.5	4.18.5	16.40.0	6.67	1.83	13.50	11.9
258	11.10	22.90	51.99	16.60	1.00.6	2.04.0	4.19.5	16.44.0	6.65	1.82	13.47	11.7
255	11.15	22.95	52.04	16.66	1.00.8	2.04.5	4.20.5	16.48.0	6.63	1.81	13.44	11.6
252	11.20	23.00	52.09	16.72	1.01.0	2.05.00	4.21.5	16.52.0	6.61	1.80	13.41	11.5
249	11.25	23.05	52.14	16.78	1.01.1	2.05.42	4.22.5	16.56.0	6.59	1.79	13.38	11.4
246	11.30	23.10	52.24	16.84	1.01.2	2.05.85	4.23.5	17.00.0	6.56	—	13.35	11.3
243	11.35	23.20	52.34	16.90	1.01.3	2.06.28	4.24.5	17.04.0	6.53	1.78	13.32	11.2
240	11.40	23.30	52.44	16.96	1.01.5	2.06.71	4.25.5	17.10.0	6.50	1.76	13.29	11.1

注：田径专项测试低于 240 分，不予录取。

2026 年体育特长生单招女子田径专项测试标准（手记时）

分值	100 米	200 米	400 米	100 米栏	400 米栏	800 米	1500 米	3000 米	跳远	跳高	三级跳	铅球
300	12.85	27.00	1.02.30	15.68	1.04.50	2.29.00	5.16.0	12.28.0	5.40	1.53	11.28	12.8
297	12.88	27.03	1.02.40	15.70	1.05.00	2.29.10	5.16.8	12.29.0	5.36	1.52	11.25	12.7
294	12.91	27.05	1.02.50	15.72	1.05.50	2.29.20	5.17.8	12.30.0	5.33	1.51	11.23	12.6
291	12.93	27.10	1.02.60	15.74	1.06.00	2.29.30	5.18.8	12.31.0	5.31	1.50	11.21	12.5
288	12.95	27.20	1.02.70	15.78	1.06.50	2.29.60	5.19.8	12.32.0	5.29	1.49	11.19	12.4
285	12.97	27.30	1.02.80	15.82	1.07.20	2.29.90	5.20.8	12.33.0	5.27	1.48	11.16	12.3
282	12.98	27.40	1.02.90	15.86	1.07.60	2.30.20	5.21.8	12.34.0	5.25	—	11.13	12.2
279	12.99	27.50	1.03.00	15.90	1.08.00	2.30.50	5.22.8	12.35.0	5.23	1.47	11.1	12.1
276	13.00	27.60	1.03.25	15.94	1.08.30	2.30.80	5.23.8	12.36.0	5.21	—	11.07	12.0
273	13.02	27.70	1.03.50	15.98	1.08.60	2.31.10	5.24.8	12.37.0	5.19	1.46	11.04	11.9
270	13.04	27.80	1.03.75	16.02	1.08.90	2.31.40	5.25.8	12.38.0	5.17	—	11.01	11.8
267	13.06	27.90	1.04.00	16.06	1.09.20	2.32.00	5.27.2	12.39.0	5.15	1.45	10.98	11.5
264	13.08	27.95	1.04.25	16.10	1.09.50	2.32.40	5.28.8	12.40.0	5.13	—	10.95	11.3
261	13.10	28.00	1.04.50	16.14	1.09.80	2.32.80	5.29.6	12.42.0	5.11	1.44	10.92	11.1
258	13.15	28.10	1.04.75	16.19	1.10.10	2.33.20	5.30.8	12.44.0	5.09	—	10.89	10.9
255	13.20	28.15	1.05.00	16.24	1.10.40	2.33.60	5.31.6	12.46.0	5.07	1.43	10.86	10.7
252	13.25	28.20	1.05.25	16.29	1.10.70	2.34.00	5.32.4	12.48.0	5.05	—	10.83	10.5
249	13.30	28.25	1.05.50	16.34	1.11.00	2.34.40	5.33.3	12.50.0	5.03	1.42	10.80	10.3
246	13.35	28.30	1.05.75	16.39	1.11.30	2.34.80	5.34.1	12.52.0	5.01	—	10.77	10.1
243	13.40	28.35	1.06.00	16.44	1.11.60	2.35.20	5.34.9	12.54.0	4.99	—	10.74	9.9
240	13.45	28.40	1.06.25	16.49	1.11.90	2.35.60	5.35.8	12.56.0	4.97	1.41	10.71	9.8

注：田径专项测试低于 240 分，不予录取。

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6 年体育特长生单招 篮球专项测试及评分标准

一、考核指标与所占分值

类别	专项素质	专项技术		实战能力
考核指标	摸高	投篮	多种变向运球上篮	比赛
分值	60 分	60 分	30 分	150 分

二、考试方法与评分标准

篮球专项测试总分低于 240 分不予录取。

（一）专项素质

摸高

1. 考试方法：考生助跑起跳摸高，单手触摸电子摸高器或有固定标尺的高物，记录绝对高度。助跑距离和起跳方式不限。每人测试 2 次，取最好成绩（精确到厘米）。

2. 评分标准：见表 1。

表 1 篮球专项测试“摸高”评分标准

分值	成绩（米）
	男
60	3.20
58.5	3.15
57	3.10
55.5	3.05
54	3.00
52.5	2.95
51	2.90
0	2.90 以下

（二）专项技术

1. 投篮

（1）考试方法：如图 1 所示，在以篮圈中心投影点为圆心，5.5 米为半径所划的弧线上设置五个投篮点（球场两侧 0 度角处、两侧 45 度处和正面弧顶），每个点位放置 5 个球，共 25 个球。考生须从第 1 投篮点或第 5 投篮点开始投篮，按逆时针或顺时针方向依次投完每个点位的 5 个球。测试时间为 1 分钟。要求考生必须在弧线外投篮，球出手前双脚不得踩线，若踩线投中则计为无效投篮，不得分。每人测试 2 次，取最好成绩。

（2）评分标准：每投中 1 球，得 3 分，投中 20 球（含）以上为满分 60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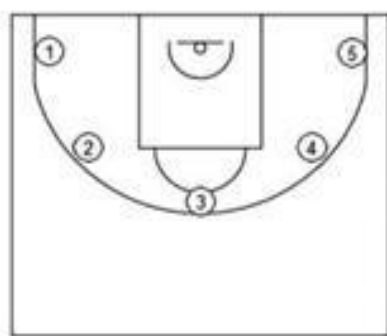


图 1 投篮场地示意图

2. 多种变向运球上篮

（1）考试方法：如图 2 所示，考生在球场端线中点外出发区持球站立，当其身体任意部位穿过端线外沿的垂直面时开始计时。考生用右手运球至①处，在①处做右手背后运球，换左手向②处运球，至②处做左手后转身运球，换右手运球至③处，在③处做右手胯下运球后右手上篮。球中篮后方可用左手运球返回③处，在③处

做左手背后运球，换右手向②处运球，在②处做右手后转身运球，换左手向①处运球，在①处做左手胯下运球后左手上篮。球中后做同样的动作再重复一次（两个全场来回），最后一次上篮命中后，持球冲出端线，考生身体任意部位穿过端线外沿垂直面时停止计时，记录完成的时间。每人测试 2 次，取最好成绩。

篮球场地上的标志①、②、③为以 40 厘米为半径的圆圈。①、③圆圈中心点到端线内沿的距离为 6 米，到边线内沿的距离为 2 米。②在中线上，到中圈中心点的距离为 2.8 米。

考生在考试时必须任意一脚踩到圆圈线或圆圈内地面，方可运球变向，否则视为无效，不予计分；运球上篮时必须投中，若球未投中仍继续带球前进，则视为无效，不予计分。

考生在运球行进的过程中不得违例，每次违例计时追加 1 秒；必须使用规定的手上篮，错 1 次，计时追加 1 秒；胯下变向运球时，必须从体前由内侧向外侧变向运球换手，且双脚不能离开地面，错 1 次计时追加 1 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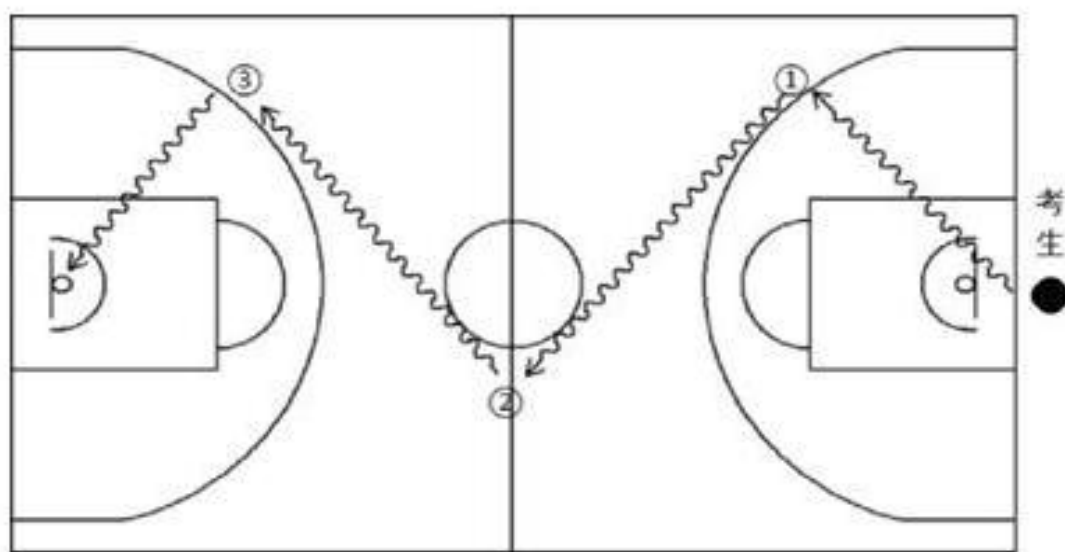


图 2 多种变向运球上篮示意图

（2）评分标准：见表 2。

表2 篮球专项测试“多种变向运球上篮”评分表

分值	成绩(秒)	分值	成绩(秒)	分值	成绩(秒)
	男		男		男
30.0	35.0	24	40.0	18	45.0
29.4	35.5	23.4	40.5	17.4	45.5
28.8	36.0	22.8	41.0	16.8	46.0
28.2	36.5	22.2	41.5	16.2	46.5
27.6	37.0	21.6	42.0	15.6	47.0
27	37.5	21	42.5	15	47.5
26.4	38.0	20.4	43.0	14.4	48.0
25.8	38.5	19.8	43.5	13.8	48.5
25.2	39.0	19.2	44.0	13.2	49.0
24.6	39.5	18.6	44.5	0	49.0以后

(三) 实战能力(分组比赛)

1. 考试方法: 按照篮球比赛规则, 视考生人数分队进行比赛。

2. 评分标准: 考评员参照实战能力评分细则(表3-3), 独立对考生动作的正确、协调、连贯程度, 技、战术运用水平以及配合意识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定。采用150分制评分, 分数至多可到小数点后1位。

表3 篮球专项测试实战能力评分细则

等级(分值范围)	评价标准
优(150-135)	动作正确, 协调、连贯、实效; 技术运用合理、运用效果较好; 战术配合意识强, 实战效果较好。
良(134-108)	动作正确, 协调; 技术运用比较合理、运用效果较好; 战术配合意识强, 实战效果较好
中(107-99)	动作基本正确, 协调; 技术运用基本合理、运用效果一般; 战术配合意识一般, 实战效果一般
差(98分及以下)	动作不正确, 不协调; 技术运用不合理、运用效果较差; 战术配合意识差, 实战效果较差

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6 年体育特长生单招 排球专项测试及评分标准

一、考核指标与所占分值

类别	专项素质	专项技术			实战能力
考核指标	三步助跑摸高	打垫传防	发球	扣球	比赛
分值	60分	60分	60分	60分	60分

二、考试方法与评分标准

排球专项测试总分低于 240 分不予录取。

（一）三步助跑摸高 60 分

1. 考试细则：助跑双脚起跳，用单手摸高，每人试测三次，取其中最好成绩。摸高 3.20 米以上，每增加 5 厘米加 15 分。

2. 评分标准

男生 3.20 米为满分，每降低 5 厘米递减 0.5 分，以此类推。

成绩（米）	分值
3.20	60
3.15	58.5
3.10	57
3.05	55.5
3.00	54
2.95	52.5
2.90	51
2.85	49.5
2.80	48
2.75	46.5
2.70	45
2.65	43.5
2.60	42
2.55	40.5
2.50	39
2.45	0

(二) 打垫传防 60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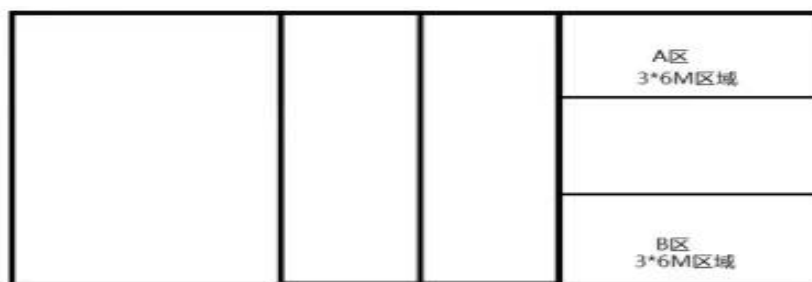
打：10 球（15 分）到位计 1.5 分、不到位计 0.6 分、失误为 0 分。

垫：10 球（15 分）到位计 1.5 分、不到位计 0.6 分、失误为 0 分。

传：10 球（15 分）到位计 1.5 分、不到位计 0.6 分、失误为 0 分。

防：10 球（15 分）到位计 1.5 分、不到位计 0.6 分、失误为 0 分。

(三) 发球 60 分



考生在同一发球位置连续发球 10 次。动作自选：跳发球 3 分每球、原地发球 2.48 分每球、其它区域 1.8 分每球、失误不计分。球弹网则不计次数。

(四) 扣球 60 分

直线：扣球落点在小直线 1.5 米内，得 30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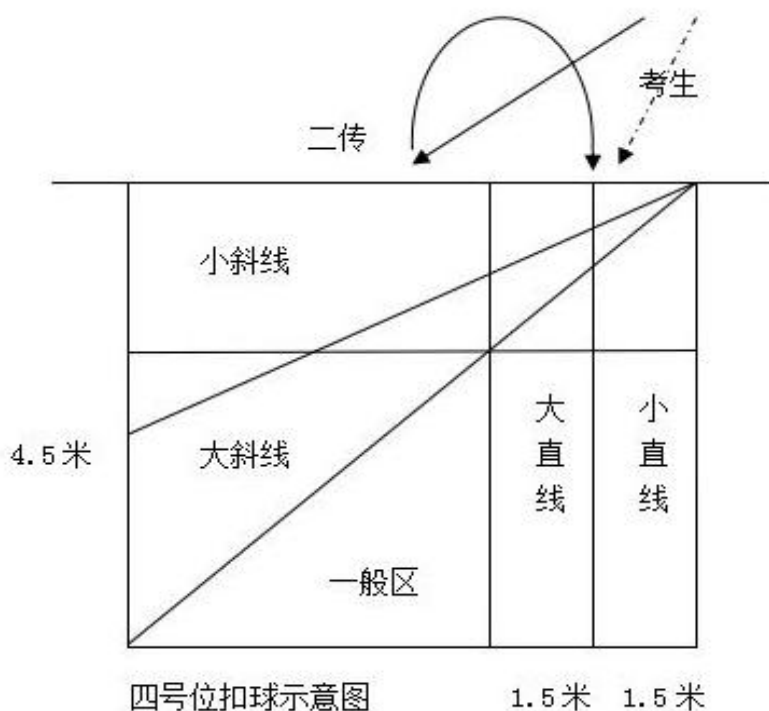
扣球落点在大直线 1.5 米内，得 24 分。

扣球落点在其它区域，得 18 分。

斜线：扣球落点在小斜线内，得 30 分。

扣球落点在大斜线内，得 24 分。

扣球落点在其它区域，得 18 分。



(五) 实战能力（比赛） 60 分

1. 测试方法：视考生人数分队进行比赛（可由主考官向两边抛球进行）。

2. 评分标准：考评员参照实战评分表，独立对考生的技术动作规范、协调程度，运用效果，战术意识以及个人实战能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定，按 10 分制打分，所打分数至多可到小数点后 1 位。

排球专项测试实战评分表

等级	优	良	中	差
分值	60—51.6 分	51.5—45.6 分	45.5—36 分	36 分以下
标准	各技术动作规范协调,运用效果良好;战术意识及个人实战能力很强。	各技术动作较规范协调,运用效果良好;战术意识及个人实战能力较强。	各技术动作规范程度、协调性及运用效果一般;战术意识及个人实战能力一般。	各技术动作规范程度、协调性及运用效果较差;战术意识及个人实战能力较差。

（六）二传队员（考第 2.3.5 项）

考核指标与所占分值

类别	专项技术		实战能力
考核指标	打垫传防	发球	比赛
分值	90分	60分	150分

（七）副攻队员（考第 1.3.4.5 项）

考核指标与所占分值

类别	专项素质	专项技术		实战能力
考核指标	三步助跑 摸高	扣球	发球	比赛
分值	60分	90分	60分	90分

（八）主攻接应队员（考第 1.2.3.4.5 项）

考核指标与所占分值

类别	专项素质	专项技术			实战能力
考核指标	三步助跑 摸高	扣球	发球	打垫传防	比赛
分值	60分	60分	30分	30分	120分

（九）自由人队员

自由人考核指标与所占分值

类别	专项素质	专项技术		实战能力
考核指标	打垫传防	移动垫球	移动传球	比赛
分值	60 分	45 分	45 分	150 分

1. 考第 2 项（60 分）第 5 项（150 分）。

2. 接发球

排球场地中间 3 米宽的接球到位率：（150 分）。

垫： 10 球（45 分） 到位计 4.5 分、不到位计 3.0 分、失误为 0 分。

传： 10 球（45 分） 到位计 4.5 分、不到位计 3.0 分、失误为 0 分。

附件 4

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6 年体育特长生单招 羽毛球专项测试及评分标准

一、考核指标与所占分值

类别	专项素质	专项技术		实战能力
考核指标	前后、左右移动	前场技术	后场技术	比赛
分值	60 分	45 分	45 分	150 分

二、考试方法与评分标准

（一）专项素质：前后左右移动

1. 考试方法：

考生站在起点处（场地中线和底线交叉点后），听到“预备—跑”口令（计时开始），沿着中线采用直线上网步法，持拍手触网顶白线后，直线后退踩底线为完成 1 次前后移动，反复进行 5 次。当第 5 次回到底线，脚踩底线同时，从中线开始，采用向左右两侧移动的步法至场地右侧单打边线处，用持拍手触拨单打边线上的羽毛球，然后用向左侧移动的步法至场地左侧单打边线处，用持拍手触拨单打边线上的羽毛球，转身面向球网（左手持拍者在右侧触拨球时转身），继续向反方向进行下一次移动，反复进行 5 次。当完成最后一球触拨后回到中线踩线计时停止，记录完成的时间。如图 1 所示（图中三角形为放置在单打边线上的羽毛球）。考生如前后移动未踩线和触网，视为违例，应重新踩线或触网才能继续完成后面的测试；左右移动时未触拨到球，或在左（右）侧场区边线触拨

球后没有转体面向球网的，视为违例，应重新触拨球或回到边线处转体面向球网才能继续完成后面的测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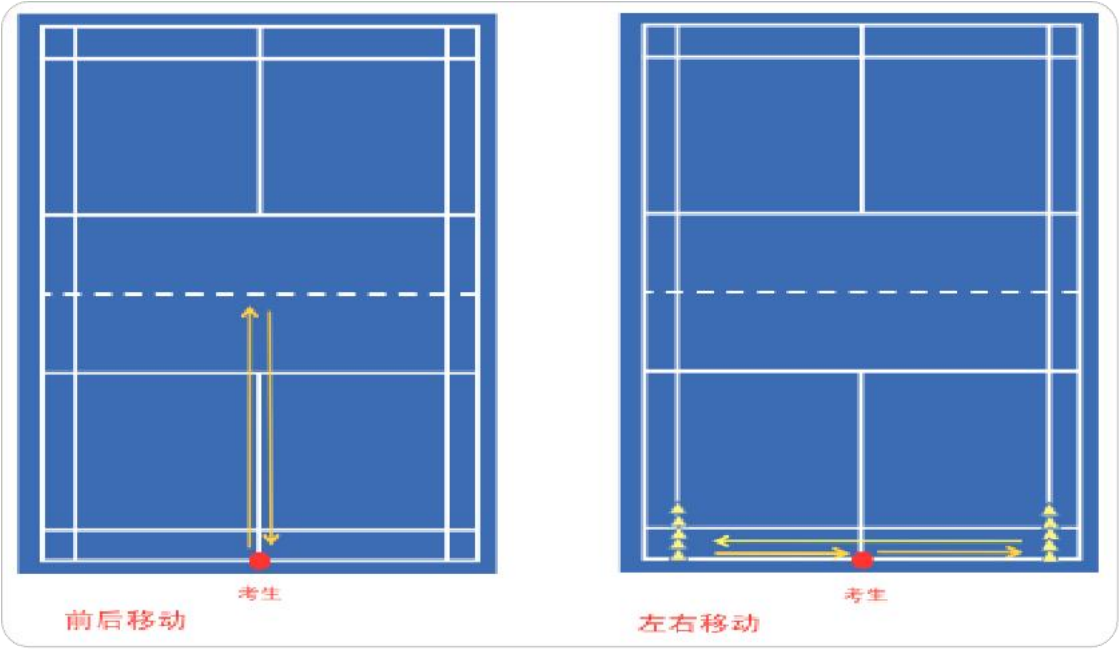


图 1 前后左右移动示意图

2. 评分标准

将前场两组测试中进入有效区域的球数累计相加为最终成绩，见表 1。

表 1 前后左右移动评分表

分值	成绩		分值	成绩	
	男	女		男	女
60	35'' 0	38'' 0	30	40'' 0	43'' 0
57	35'' 5	38'' 5	27	40'' 5	43'' 5
54	36'' 0	39'' 0	24	41'' 0	44'' 0
51	36'' 5	39'' 5	21	41'' 5	44'' 5
48	37'' 0	40'' 0	18	42'' 0	45'' 0
45	37'' 5	40'' 5	15	42'' 5	45'' 5
42	38'' 0	41'' 0	12	43'' 0	46'' 0
39	38'' 5	41'' 5	9	43'' 5	46'' 5
36	39'' 0	42'' 0	6	44'' 0	47'' 0
33	39'' 5	42'' 5	3	44'' 5	47'' 5

（二）专项技术：前场技术（正反手放、勾、推）

1. 考试方法：

①右侧场区击球（共 10 个球）：由考评员向考生右侧网前抛球，考生站在前发球线后上网，并按照固定的顺序，运用放、勾、推技术将球分别击到指定的区域内（A、B、C、D），并轮转 2 次（共击 8 个球），最后两球应击到提前选择的 2 个区域内（A、B 区域任选其一，C、D 区域任选其一）。如图 2 所示。

②左侧场区击球（共 10 个球）：由考评员向考生左侧网前抛球，考生站在前发球线后上网，并按照固定的顺序，运用勾、放、推技术将球分别击到指定的区域内（A、B、C、D），并轮转 2 次（共击 8 个球），最后两球应击到提前选择的 2 个区域内（A、B 区域任选其一，C、D 区域任选其一）。如图 7-3 所示。考生应站在前发球线后准备，落点必须严格按照 A、B、C、D 的顺序进行（A、B、C、D 的面积都是 $100\text{cm} \times 100\text{cm}$ ，从场地线的外沿测量），并且最后两球必须在测试前提前选择落点区域。如图 3 所示。



图 2 前场技术右侧场区示意图



图 3 前场技术左侧场区示意图

2. 评分标准:

将前场两组测试中进入有效区域的球数累计相加为最终成绩，见表 2。

表 2 前场技术评分表

分值	成绩 (个)	分值	成绩 (个)
45	14 (含) 以上	18	5
42	13	15	4
39	12	12	3
36	11	0	2 个及以下
33	10		
30	9		
27	8		
24	7		
21	6		

(三) 专项技术: 后场技术 (直线和斜线高远球、吊球)

1. 考试方法:

①右侧场区击球 (共 10 个球): 由考评员发高远球, 考生站在右场区双打后发球线前外, 分别运用高远球和吊球技术将球分别击到指定的区域内 (E、F、G、H), 并轮转 2 次。最后两球应击到提前选择的 2 个区域内 (E、F 区域任选其一, G、H 区域任选其一)。如图 4 所示。

②左侧场区击球 (共 10 个球): 由考评员发高远球, 考生站在左场区双打后发球线前外, 分别运用高远球和吊球技术将球分别击到指定的区域内 (E、F、G、H), 并轮转 2 次。最后两球应击到提前选择的 2 个区域内 (E、F 区域任选其一, G、H 区域任选其一)。如图 5 所示。

考生在双打后发球线前准备击球。要求快速吊球，进入吊球落点有效区域为成功。考评员发球后考生可以选择起跳或原地吊球。但在击球前双脚不能踩线或超越双打后发球线。落点必须严格按照E、F、G、H的顺序走（E、F、G、H的面积都是100cm×100cm，从场地线的外沿测量），并且自由选择的两点要在测试前提前选择。考评员发球没有发到考生站位区域时，考生可以不接，考评员重新发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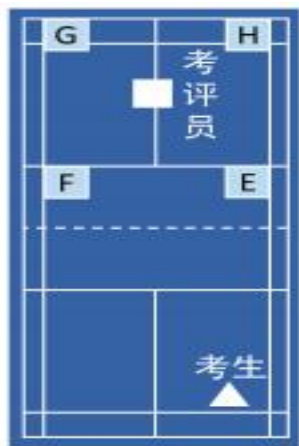


图 4 后场技术右侧场区示意图 图 5 后场技术左侧场区示意图

2. 评分标准:

将后场两组测试中进入有效区域的球相加计算得分，见表 3。

表 3 后场技术评分表

分值	成绩（个）	分值	成绩（个）
45	13（含）以上	18	4
42	12	15	3
39	11	0	2 个及以下
36	10		
33	9		
30	8		
27	7		
24	6		
21	5		

（四）实战能力

比赛

1. 考试方法：分别组织男女考生进行比赛。比赛采用一局制，31 分每球得分，16 分交换场地，先到 31 分为获胜（30:30 不加分）。

比赛采用阶段赛方法：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循环赛决出小组名次；第二阶段采用淘汰赛和附加赛决出考生名次。

分组方法：视考生人数，确定组数后，按运动技术等级高低排序，等级高者先抽签确定签位，下一级别考生的起始签位根据上一级别签位确定。考生的上场顺序由抽签决定。

例，运动健将 2 人，抽签先确定 1、2 号签位；一级运动员 3 人，起始签位从 3 号开始，抽签确定 3、4、5 号签位；二级运动员起始签位从 6 号开始。以此类推。签位确定后，按蛇形排列方法进行分组。

其他内容参照中国羽毛球协会审定的羽毛球竞赛规则执行。

2. 评分标准：

实战比赛取前四名计分，第四名之后的计零分，见表 4。

表 4 实战比赛评分表

分值	名次
150	第一名
120	第二名
105	第三名
90	第四名
0	第四名以后

附件 5

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6 年体育特长生单招

跆拳道专项测试及评分标准

一、测试内容

类别	项目	分值
专项考核	横叉	60分
	组合	60分
	实战	100分
身体素质	折回跑	80分

跆拳道专项测试总分低于 240 分不予录取。

二、测试项目

（一）柔韧

- 动作名称：横叉。
- 动作规格：两手在体前扶地或者侧举或者置于两腿上，两腿左右分开，两大腿内侧充分接触地面形成直线，脚背内侧着地。
- 评分标准：（见下表）

厘米	分数	厘米	分数
0		13	36
1		14	33
2		15	30
3		16	27
4		17	24
5	60	18	21
6	57	19	18
7	54	20	15
8	51	21	12
9	48	22	9
10	45	23	6
11	42	24	3
12	39	25	0
说明：低于 5 厘米都为满分，超过每增加 1 厘米扣 3 分，超过 25 厘米记为 0 分。			

（二）组合技术

组合技术包括以下技术动作：双飞踢、下劈、后横踢、前横踢、后旋踢、旋风踢、后踢。

1. 三个组合

（1）右腿后横踢--左腿后横踢--双飞踢--后旋踢。

（2）后撤步右腿下劈--左腿下劈--右腿连续横踢。

（3）右腿后横踢--旋风踢--右腿垫步下劈--左腿后踢。

2. 评分标准

（1）每个组合测试两次，由于持靶造成的失误，可给予重测的机会。

（2）评分表如下：

等级得分	评分因素				
	动作路线	动作速度	击打效果	空间距离	动作衔接与协调
50-60 分	优	优	优	优	优
40-49 分	良	良	良	良	良
30-39 分	一般	一般	一般	一般	一般
20-29 分	差	差	差	差	差
10-19 分	很差	很差	很差	很差	很差

（三）实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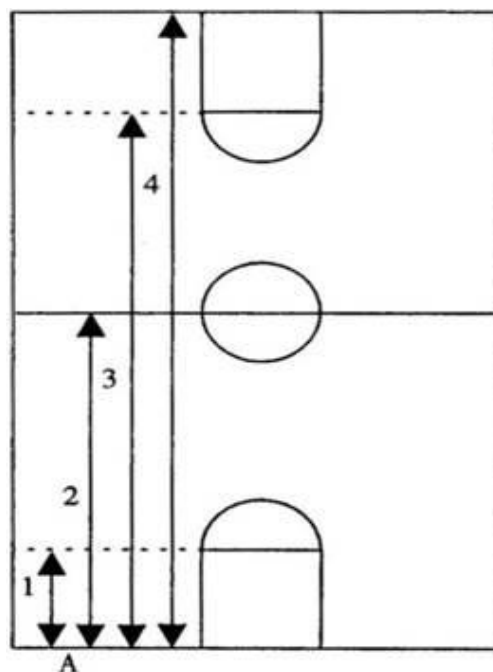
1. 一分钟实战：根据考生在实战过程中的主动进攻、防守、防守反击等技战术发挥予以评分。若双方实力悬殊，为保护考生安全，主考官可提前终止实战。

2. 评分表如下：

等级得分	评分因素		
	主动进攻	防守	防守反击
80-100 分	优	优	优
60-79 分	良	良	良
40-59 分	一般	一般	一般
20-39 分	差	差	差
10-19 分	很差	很差	很差

(四) 素质：篮球场四线折回跑

1. 测试方法：测试者 A 按 1、2、3、4 顺序跑完全程。从一侧端线开始，听到信号后出发，至近侧罚球线急停，转身迅速折回至起跑的端线，急停转身，跑至中线，折回端线，急停转身跑向另一侧罚球线，折回至原起跑的端线急停转身，跑至另一侧端线，折回冲刺至原起跑的端线。如右图。



2. 测试要求：每一次都必须脚踏线方能折回。如果第一次不踏线，加罚 0.5 秒计入成绩。第二次不踏线则被判为犯规取消该次测试成绩。考生必须完成整个考试过程即完成四条标志线的折回返跑，如果考生没有完成，即视为考生主动放弃考试，不计成绩。以秒为单位记录测试成绩，精确到小数点后一位，小数点后第二位数按非“0”进“1”原则进位。每位考生必须测试两次，每次之间休息 60 秒，取最好成绩为最终成绩。

3. 评分标准

男生成绩 (秒)	女生成绩 (秒)	分值	男生成绩 (秒)	女生成绩 (秒)	分值
28.0	34.0	80分	32.0	38.0	40分
28.5	34.5	75分	32.5	38.5	35分
29.0	35.0	70分	33.0	39.0	30分
29.5	35.5	65分	33.5	39.5	25分
30.0	36.0	60分	34.0	40.0	20分
30.5	36.5	55分	34.5	40.5	15分
31.0	37.0	50分	35.0	41.0	10分
31.5	37.5	45分	35.0以上	41.0以上	5分

说明：1、测试总分低于 240 分，不予录取。

2、考生必须穿着跆拳道服。

3、考生考试必须“以礼始、以礼终”。

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6 年体育特长生单招 体育舞蹈专项测试及评分标准

一、测试指标及所占分值

类 别	身体素养	基本功			作品展示
测 试 指 标	身体形态、 形象气质	柔韧度	平转	弹跳（如 大跳、双 飞燕等）	考生从拉丁舞、摩登舞的十个舞种中任选两个舞种（伦巴、恰恰、桑巴、牛仔、斗牛、华尔兹、维也纳华尔兹、探戈、狐步、快步）
分 值	50 分	40 分	40 分	40 分	两支舞各 65 分，共 130 分

二、测试方法与评分标准

体育舞蹈专项测试总分低于 240 分不予录取。

（一）身体素养

1. 身体形态、形象气质。

测试方法：仪器测量考生的身高、体重给予评分。

2. 评分标准见定性评分表。（见表 1-1、1-2）。

表 1-1 身体形态比例测试内容及评分标准

身体 形态 比例	内 容	评分内容及标准		分 值
	体重(kg) / 身高(m) ²	男	女	
		19.0-21.0	17.0-19.0	25
		21.1-22.5	19.1-20.5	22
		22.6-24.0	20.6-22.0	16
		24.1-25.5	22.1-23.5	7
		>25.6	>23.6	0

表 1-2 形象气质测试内容及评分标准

内容		评分内容及标准	分值
形象气质	五官、身材比例、气质、舞台形象	五官端正、身材比例好、四肢匀称、气质佳、舞台形象好	25
		五官端正、身材比例较好、四肢匀称、气质佳、舞台形象好	22
		五官端正、身材比例一般、四肢匀称、舞台形象较好	16
		五官端正、身材比例一般、四肢粗大、舞台形象一般	7
		五官端正、身材比例一般、四肢粗大、舞台形象不符合舞蹈特性	0

（二）基本功

1. 柔韧度：

（1）考试方法：横叉和竖叉贴地。

（2）评分方法与标准（见表 2）。

表 2 柔韧素质测试内容及评分标准

内容		评分内容及标准	分值
专项素质	柔韧	横叉、竖叉姿态标准，腿部触地无间隙。	40
		横叉、竖叉姿态标准，腿部触地有轻微间隙（2-5cm）。	30
		横叉、竖叉姿态不自然，大腿部无触地有明显间隙（6-10cm）。	20
		横叉、竖叉姿态狼狈，大腿、小腿均无触地，离地间隙大于 10cm。	10

2. 平转：

（1）考试方法：连续平转前进。

（2）评分方法与标准（见表 3）。

表 3 平衡素质测试内容及评分标准

内容		评分内容及标准	分值
专项素质	平转	连续前进平转 6 圈，留头甩头干净利落、路线笔直者、结束能够平稳站立。	40
		连续前进平转 6 圈，留头甩头干净利落、路线有偏差、结束能够平稳站立。	30
		连续前进平转 6 圈，路线有偏差、结束不能够平稳站立。	20
		连续前进平转 4 圈，路线有偏差、结束不能够平稳站立。	10
		连续前进平转低于 3 圈	5

3. 原地弹跳（如大跳、双飞燕等）：

（1）考试方法：连续原地向上跳起。

（2）评分方法与标准（见表 4）。

表 4 弹跳素质测试内容及评分标准

内容		评分内容及标准	分值
专项素质	原地弹跳（如大跳、双飞燕等）	跳跃腾空高，跳跃姿态舒展自然，落地轻盈平稳，连续完成 4 次。	40
		跳跃腾空高，跳跃姿态不够舒展，落地平稳，连续完成 4 次。	30
		跳跃腾空一般，跳跃姿态不够舒展，落地平稳，连续完成 4 次。	20
		跳跃腾空低，跳跃姿态不够舒展，落地平稳，连续完成不低于 4 次。	10
		跳跃无腾空，跳跃姿态无法保持，落地不平稳，连续完成低于 4 次。	5

（三）作品展示

1. 考试方法：考生从拉丁舞、摩登舞的十个舞种中任选两个舞种（伦巴、恰恰、桑巴、牛仔、斗牛、华尔兹、维也纳华尔兹、探戈、狐步、快步）考官根据其舞蹈编排、动作完成质量、表现力、音乐处理能力给予评价。

2. 评分方法及标准（见表 5）。

表 5 作品展示评分方法及标准

内容		评分内容及标准	分值	评分方法
专业基础	自选舞蹈表演	1 . 动作编排(15 分) 2 . 动作质量(20 分) 3 . 音乐节奏(15 分) 4 . 表现力(15 分)	两支舞各 65 分	1. 舞蹈动作编排元素丰富、难度较高、有一定技巧性，记 15-11 分；元素丰富、难度一般、技巧不足，记 10-6 分；元素较少、无难度、技巧不足，记 5-0 分。 2. 动作规范流畅、身体姿态控制好，记 20-14 分；动作较规范流畅、身体姿态控制较好，记 13-7 分；不能流畅地完成表演者记 6-0 分。 3. 音乐每小节出现一次节奏与动作不符，扣 5 分。 4. 表现力、感染力强者，记 15-11 分；表现力良好者记 10-6 分；表情木讷、表现力较差记 5-0 分。

三、考生要求

（一）考生在考试时不得浓妆艳抹，应素颜或化淡妆。

（二）服装要求：基本功展示中考生须穿紧身练功服（女生：体操服、裤袜；男生：白色短袖、紧身练功裤），剧目展示中考生须着表演服。（基本功展示与剧目展示之间有更衣时间）。

附件 7

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6 年体育特长生专项 测试项目确认表

姓 名		性别		民族		照片
身份证号码			准考证号码			
测试项目			位置/小项			
联系电话			出生年月			
通讯地址						
家庭 成员 情况	关系	姓名	电话			
	父亲					
	母亲					
考生签字： 年 月 日						

备注：报考篮球项目应在“位置/小项”栏注明大前锋/中锋/小前锋/控球后卫/得分后卫；报考排球项目应在“位置/小项”栏注明二传/主攻/副攻/接应二传/自由人；报考田径小项限报一项。